第四届叶圣陶教师文学奖参评通知

为弘扬叶圣陶先生的文学精神和教育思想，倡导教师文学创作，促进教师提高自身文学修养，推举出像叶圣陶一样富有文学情怀的作家型教师，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特设立“叶圣陶教师文学奖”，由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校园文学委员会和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联合承办。现举办第四届，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评作品范围

凡评奖年限内，教师个人正式出版的文学著作，或在文学期刊发表的单篇作品（两万字以上），均可申报。

二、参评办法及要求

**（一）单位推荐：**各省、市（县）教育部门（学校）、文联（作协）、文学报刊社、出版社、持有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的重点文学网站等。其中学校、市（县）教科研单位、文联（作协）只能推荐本单位教师的作品；报刊社、出版社只能推荐本刊（社）发表出版的教师作品、图书。推荐篇目限汉语文本，推荐教师限中国籍。请各有关单位在征得著作权人同意后，向评奖办公室推荐符合参评标准的作品；作者可向有关推荐单位提出作品参评要求，评奖办公室不接受个人申报。

**（二）参评要求：**参评教师要先登陆中国教育文学网下载并填写参评登记表（http://www.eduwx.com/），每部（篇）推荐作品须附推荐意见、500字作者简介、作品内容梗概，加盖单位公章。图书报送样书15本，发表中篇小说报送复印件并附所发表刊物封面15份。同时，将参评登记表电子稿word发送至评委会QQ邮箱，待初评入围后上传网站“教师文学”频道公示。

三、征集评选工作流程

（一）报送材料：**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请快递至组委会办公室。地址：北京通州区芙蓉路1号京贸国际城4栋1-1101室

电话：010-89554398 13810488272 收件人：唐正立 QQ邮箱：2506138197

（二）评审时间：2018年8～9月份组织评委评选。

（三）颁奖活动：定于2018年10月28日叶圣陶诞辰日在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举行颁奖典礼和全国教师文学研讨会。

四、奖项设置及奖励

（一）设立主奖5部，奖金各10000元；提名奖20部，奖金各3000元。

（二）为年龄在60岁以上、在文学创作上取得突出成果并产生一定影响力的教师，设立“终身成就奖”；评选1名，奖金10000元。

（三）推荐参评教师获奖的学校，授予“支持教师文学创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推荐参评的出版社、报刊社等单位的责任编辑，颁发伯乐奖证书。

五、评奖组织机构

本项评奖组织分设评委会和组委会。评委会负责评奖工作，由在文学界有影响的作家、评论家、编辑家和文学工作者担任评委；组委会负责宣传征集、组织评审、召开颁奖典礼等事务工作，由主办、承办单位等社会各界贤达人士组成。

六、其他说明

（一）本届评选活动经费及奖金由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承担。

（二）所有参评材料不退，由中国校园文学馆收藏，并将选编出版获奖作品选集，所有参评作品视为作者同意组委会有编选出版等使用著作权。

（三）有关评选活动的指导思想、评选范围、评奖标准等诸项事宜，详见《叶圣陶教师文学奖评奖条例》。

叶圣陶教师文学奖组委会办公室

2017年12月

第四届“叶圣陶教师文学奖”参评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参评专著 |  | 体裁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单位名称 |  | 职 称职 务 |  | 是否作协会员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电 话 |  | 手机 |  | E-mail | / |
| 作品简介（包括内容介绍、评价等，专著样本，发表报刊复印件等另寄送） |  |
| 推荐单位意见 | 申报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出版发表单位意见 | （请写明责任编辑姓名）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评委会意见 | 初评 | 年 月 日 |
| 终评 | 年 月 日 |